



初級法院  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 
刑事法庭  
JUÍZO CRIMINAL

告示

第五刑事法庭 合議庭普通刑事案件，編號: CR5-25-0036-PCC

控訴方：檢察院

嫌犯：蔣文旦JIANG WENDAN，男，1967年12月11日在中國福建出生，父親蔣烏翻，母親戴華治，持有編號為1452XXXX的澳門居民身份證，最後為人所知居所位於澳門黑沙環中街海名居第二座24樓G、澳門黑沙環第一街21號祐佳大廈1座13樓N及澳門馬場海邊馬路富寶花園22樓A，現下落不明。

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法官根據《刑事訴訟法典》第316條的規定通知上述嫌犯如下：

➤ 在上述案卷中，嫌犯蔣文旦JIANG WENDAN被控訴以直接共犯，以既遂之故意行為觸犯：

第6/2004號法律第18條第2款所規定及處罰之十五項偽造文件罪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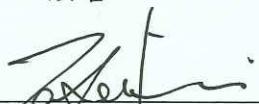
➤ 上述嫌犯須於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上午9時30分到本法院第五刑事法庭辦事處報到以便參與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

為備作據，特繕立此告示，於法律指定的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

-----著令執行-----

澳門特別行政區，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

法官

  
朱嘉倩  
\*\*\*

法院首席書記員

  
黃富文